

臺中市烏日區溪尾國民小學
112 學年度身心障礙類不分類巡輔班代理教師甄選報名表

【表格自行下載使用，列印時請以 A4 紙張列印】

甄試類別及次別	類別： ☐ 實缺			准考證號碼 (由學校填寫)	112-C-	黏貼最近三個月內二吋相片 (脫帽正面)
	次別： ☐ 第1次招考 ☐ 第4次招考 ☐ 第2次招考 ☐ 第5次招考 ☐ 第3次招考					
姓名		性別		出生年月日	民國 年 月 日	
身分證字號		通訊地址			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	
現職服務單位		職稱			聯絡電話	
授教專長科目	1.	2.	3.	4.		
最高學歷 (修業期限)	大學(學院) 系(所)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			最近3年內有否受任何處分 ☐ 有 ☐ 否	本人簽章	
教師證日期字號						
服務經歷	曾 服 務 學 校			任教年級或科任	起 訖 年 月 日	
繳驗件 (正、影本各一份，正本驗後發還，影本留查)	☐ 1. 報名表			☐ 5. 准考證(請貼上相片)		
	☐ 2. 身分證			☐ 6. 退伍令或免役證明文件(無則免附)		
	☐ 3.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					
	☐ 4. 國小教師資格證明(國小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教師合格證書)(相關證明、切結書)					

.....

除准考證號碼外其餘各欄請應考人自行填寫

臺中市烏日區溪尾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 准考證		
甄試學校及類別	類別： ☐ 實缺 次別： ☐ 第 次招考	黏貼最近三個月內二吋照片
姓 名：		
准考證號碼：		

◎應試人員請詳閱下列各點

- 一、甄試日期：第一次 7 月 25 日
第二次 7 月 26 日
第三次 7 月 27 日
第四次 7 月 28 日
第五次 7 月 31 日
- 二、報到時間：上午 10 時 00 分。
- 三、甄試時間：上午 10 時 30 分起。
- 四、甄試地點：當日於本校公布
- 五、考試時除攜帶本准考證外，並應攜帶身分證或其他身分證明文件。

口試委員：_____

試教委員：_____

委託書

本人因故無法親自報名貴委員會辦理之□112學年度代理教師甄選，今委託先生（小姐）代理報名

此致

臺中市烏日區溪尾國民小學代理(課)教師甄選委員會

委託人：（簽章）
身分證字號：
住址：
電話：

受委託人：（簽章）
身分證字號：
住址：
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切 結 書

立切結書人 _____

報考貴 委員會辦理之□112 學年度代理教師甄選，如有下列情事之一發生，本人願無異議放棄錄取資格或由學校依規定予以解聘，如涉及刑責部分願自行負責：

- 一、無法於規定時間內至本校人事室報到，辦理應聘手續者。
- 二、資料有不實等情事者。
- 三、經發現有教師法第 14 條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各款及 33 條情事之一者。

此致

臺中市烏日區溪尾國民小學代理(課)教師甄選委員會

立切結書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 址：

電 話：(公)

(私)

(行動)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

本人（○○○，00 年 00 月 00 日生，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0000000000）為應徵貴 委員會辦理之□112 學年度代理教師甄選所需，同意貴委員會申請查閱本人有無性侵害犯罪登記檔案資料。

此致

臺中市烏日區溪尾國民小學代理(課)教師甄選委員會

立同意書人：(簽名)

國民身分證：
統一編號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尚未取得教師證報考切結書

(有教師資格但尚未取得教師證考生用)

本人報考臺中市烏日區溪尾國民小學112學年度代理教師甄選，已具有()教師資格，蒙先行同意報考，如獲錄取，若無法於112年10月31日(含)以前，依據「師資培育法」有關規定取得教育部核發之合格教師證書者，自願放棄錄取資格，特此切結。

此致

臺中市烏日區溪尾國民小學代理(課)教師甄選委員會

切 結 人： (本人親筆簽名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聯 絡 電 話：

戶 籍 地 址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成績複查申請書

立申請書人 _____

參加 貴委員會辦理之 ☐ 112 學年度代理教師甄選，申請
複查下列考試成績，由本人親自持准考證及身分證明文件提出申請。

☐ 試教成績

☐ 口試成績

特此申請

此致

臺中市烏日區溪尾國民小學代理(課)教師甄選委員會

申請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通訊地址：

電話號碼：

手機號碼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